

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范长龙简历



范长龙，男，汉族，1947年5月生（65岁），辽宁丹东人，1969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8年10月参加工作，1969年1月入伍，中央党校大学学历。

现任十七届中央委员，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济南军区司令员、党委副书记，上将军衔。

1968.10-1969.01 辽宁省东沟县孤山公社知青

1969.01-1971.10 陆军第十六军炮兵团一二二炮营三连战士、班长

1971.10-1972.03 陆军第十六军炮兵团一二二炮营三连指挥排长

1972.03-1973.08 陆军第十六军炮兵团政治处宣传股见习干事

1973.08-1973.10 陆军第十六军炮兵团政治处组织股干事

1973.10-1976.05 陆军第十六军炮兵团一五二炮营一连政治指导员（其间：1975.02-1975.12 宣化炮兵学院学习）

1976.05-1976.12 陆军第十六军炮兵团副团长

1976.12-1979.05 陆军第十六军炮兵团副团长代一营营长

1979.05-1982.08 陆军第十六军炮兵团副团长兼参谋长（其间：1980.10-1982.08 解放军军事学院完成班学习）

1982.08-1985.09 陆军第十六军炮兵团团长

1985.09-1990.09 陆军第十六集团军四十八师参谋长

1990.09-1993.02 陆军第十六集团军四十六师师长

1993.02-1995.03 陆军第十六集团军参谋长（1992.08-1994.12 中央党校领导干部函授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

1995.03-2000.12 陆军第十六集团军军长

2000.12-2003.12 沈阳军区参谋长

2003.12-2004.09 解放军总参谋长助理

2004.09- 济南军区司令员、党委副书记

第十六届中央候补委员，十七届中央委员。

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许其亮简历



许其亮，男，汉族，1950年3月生（62岁），山东临朐人，1967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6年7月入伍，空军第五航空学校毕业，大专学历。

现任十七届中央委员，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空军上将军衔。

1966.07-1966.10 空军第一航空预备学校学员

1966.10-1967.12 陆军第三十八军一二二师三五团当兵锻炼

1967.12-1968.11 空军第八航空学校学员

1968.11-1969.08 空军第五航空学校学员

1969.08-1970.05 空军航空兵第二十六师七十七团飞行员

1970.05-1973.12 空军航空兵第二十六师独立大队飞行员

1973.12-1976.05 空军航空兵第二十六师独立大队副大队长

1976.05-1980.09 空军航空兵第二十六师独立大队大队长

1980.09-1983.05 空军航空兵第二十六师副师长（其间：1982.03-1982.10 空军指挥学院军事高级班学习）

1983.05-1984.08 空军航空兵第二十六师师长

1984.08-1985.08 空军第四军副军长

1985.08-1986.09 空军上海指挥所参谋长

1986.09-1988.07 国防大学基本系学员

1988.07-1989.07 空军第八军代理副军长

1989.07-1990.06 空军第八军参谋长

1990.06-1993.01 空军第八军军长

1993.01-1994.10 空军副参谋长

1994.10-1999.02 空军参谋长（1994.09-1994.11 国防大学战役进修班学习，1998.07-1998.10 国防大学国防研究系学习）

1999.02-2004.06 沈阳军区副司令员兼沈阳军区空军司令员（其间：2001.03-2001.07 国防大学正军职以上干部培训班学习）

2004.06-2007.09 解放军副总参谋长

2007.09-2007.10 空军司令员

2007.10-2008.03 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空军司令员

2008.03-2012.10 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空军司令员

2012.10- 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

第十四届、十五届中央候补委员，十六届、十七届中央委员，十七届一中全会上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第十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任命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

满怀信心迎接党的十八大

（上接A1版）只有紧紧围绕主题主线，才能牢牢把握机遇、掌握主动，应对一系列极具挑战性的矛盾和困难。必须以更加坚定的决心、更加有力的举措、更加完善的制度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勇于破除那些制约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增强长期发展后劲，为我国现代化建设顺利推进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当前，既是我国改革发展的关键期、攻坚期，也是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挑战前所未有，机遇也前所未有。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党全国人民充满信心。

信心，源自对中国道路的稳定信念。改革开放伟大实践、科学发展不懈探索，从根本上改变了中国、中国人民和中国共产党的面貌。事实充分证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旗帜，也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旗帜。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定不移地走党和人民在长期实践中开辟的正确道路，不为任何风险所惧、不为任何干扰所惑，我们必将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各种困难和风险，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

信心，彰显对党的领导充分信赖。

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中国共产党以人民信任支持之执政之基、力量之源，坚持不懈、与时俱进地加强党的建设，努力使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强领导核心。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我们党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方针，不断加强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制度建设，全面提高执政能力和执政水平，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成果造福于民，使党在复杂环境中赢得了人民信赖，凝聚起推动国家发展进步的强大力量。

信心，预示对未来发展的美好憧憬。放眼神州、环顾世界，中华民族从未像今天这样阔步走向世界舞台中央，以自尊自强的雄姿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到建党百年之时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到新中国成立六十周年之际迎来民族伟大复兴，前景令人鼓舞，使命催人奋进。在党的坚强领导下，中国巨轮必将乘风破浪创造新奇迹、铸就新辉煌。

承前启后，继往开来。让我们满怀信心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以更加昂扬的姿态迈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新华社北京11月4日电）

常怀忧党之心 恪尽兴党之责

——写在第十七届中央纪委第八次全会闭幕之际

一棵枝叶茂盛的大树，不能任由蛀虫繁衍蛀蚀，否则就会趋于枯萎；一个长期执政的大党，不能任由腐败滋生蔓延，否则就会走向衰亡。反腐败斗争是一场持久战，需要全党共同努力，需要清廉之风来凝聚。党的十六大以来，我们党走过了很不平坦的道路。

十年来，我们党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强劲势头，坚决查处了薄熙来、陈良宇、刘志军、杜世成、郑筱萸、陈绍基、王华元、黄松有、王益、康日新、黄瑶、许宗衡等一批大案要案；十年来，我们党始终领导反腐倡廉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保障了4万亿投资、北京奥运会、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和灾后恢复重建等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十年来，我们党着力解决征地拆迁、食品药品安全、医疗教育乱收费等侵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扎实推进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小金库”、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等专项治理；十年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方向更加明确、思路更加清晰，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走出一条中国特色反腐倡廉道路。

扬清风建千秋业，扶正气夯万年基。我们党旗帜鲜明、一以贯之地反对腐败，反腐倡廉建设不断取得新的明显进展，为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了重要保障，展现出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从严治党的坚强决心，彰显了中国共产党反腐倡廉的坚定信心。

十年来，从科学认识反腐倡廉形势，到准确把握反腐败斗争规律，从明确反腐倡廉建设战略定位，到全面推进反腐倡廉工作——

一个庄严使命——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

这是我们党对人民、对历史作出的庄严宣示：“坚决反对和防止腐败，是全党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

2003年1月28日，北京中南海，党的十六大闭幕不久，新一届中央政治局就召开专题会议，分析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的形势，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中国共产党发展壮大的历史，也是一部反腐倡廉的历史。中国共产党人面临的执政考验、改革开放考验、市场经济考验、外部环境考验是长期的、复杂的、严峻的。精神懈怠危险、能力不足危险、脱离群众危险、消极腐败危险，更加尖锐地摆在全党面前。

中国共产党人对长期执政条件下滋生腐败的严重性和危险性，对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过程都要坚决反对腐败，认识是清醒的。党从不缺少改革创新的精神和反腐倡廉的勇气，这十年信心更加坚定，步伐更加有力，措施更加有力。

高举“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的旗帜，这是一项郑重的承诺，也是一项神圣的使命。这十年，党对反腐倡廉形势的认识更加深刻——

“如果腐败得不到有效惩治，党就会丧失人民信任和支持。”十年来，中国共产党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密切关注世情、国情、党情的变化，始终站在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高度，深刻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

历史不会忘记：中央政治局会议特别是每年的中央纪委全会，都要定期分析和研判反腐倡廉形势；中央领导同志经常深入基层，调研反腐倡廉的新情况新问题；在对各级党政干部的教育培训中，反腐倡廉形势始终是重点内容——

认识在实践中不断深化。

“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呈现出成效明显和问题突出并存，防治力度加大和腐败现象易发多发性并存，群众对反腐败期望值不断上升和腐败现象短期内难以根治并存的总体态势，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任务依然艰巨”——

2012年1月，十七届中央纪委第七次全会作出的“三个并存、两个依然”的最新概括，体现了党中央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总体态势的科学认识，进一步增强了中国共产党人提高拒腐防变能力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这十年，党对反腐败斗争规律的把握更加准确——

在“科学发展观”这一思想武器的统领下，党中央始终保持理论上的清醒，不断理清和完善反腐倡廉的战略思路，保证反腐倡廉建设的正确方向。

——十六届三中全会作出“建立健全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重大战略决策；

——十六届四中全会提出“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反腐倡廉战略方针；

——胡锦涛总书记2007年6月提出“在坚决惩治腐败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的重要思想；

——十七大第一次把“反腐倡廉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强调将其“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明确了反腐倡廉建设在党建工作中的战略定位——

“这十年，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集体，把反腐倡廉建设置于党的长期执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局中思考、来部署，实现了重大的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中央纪委有关负责人说。

这十年，党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的态度更加坚决——

“中国共产党越来越认识到腐败是执政党面临的最大威胁，下定决心、下大力气解决腐败问题，取得的成效令世界刮目相看。”对于中国近

年来的反腐败斗争，美国《纽约时报》评论说。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

十六大以来，胡锦涛总书记先后10次出席中央纪委全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中央政治局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国务院每年召开廉政工作会议，部署政府系统反腐倡廉工作……

决不让任何腐败分子逃脱党纪国法的惩处。2012年9月28日，中共中央决定给予薄熙来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十年来，我们党坚决查处违纪违法案件，不管涉及谁，不论权力大小，都一查到底，决不姑息。

十年来，我们党全面推进反腐倡廉工作，坚决查办案件，维护党纪国法的严肃性；开展监督检查，确保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通过深化改革和加快法规制度建设，注重从源头防治腐败……

零路路，不断求索。

回望十年，从十六大时宣布“初步探索出一条适合我国现阶段基本国情的有效开展反腐倡廉的路子”到十七大时宣布“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反腐倡廉道路”，中国共产党人不断丰富和发展反腐倡廉建设的理论和实践内涵，推动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阔步前行。每一步都扎实稳健，每一步都势不可挡。

十年来，从确保“4万亿”投资计划落实，到保障救灾和重建资金物资安全使用，再到监督奥运会、世博会等重大活动运行——

一条鲜明主线——为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保驾护航

这是一条看似普通的新闻——2012年10月1日，上海世博会期间的中国馆正式“变身”为中华艺术宫。

这又是一条不该被忽视的新闻。上海世博会留下的不仅有物质遗产，还有一份“廉洁”遗产——

这是一届工程建设量大、资金流量密集的盛会；世博园区主体建设项目达47个，总投资197.37亿元；动迁居民18300多户，拆除各类建筑总量达350多万平方米；世博会运营支出累计119.64亿元，运营收入为130.14亿元……

这是一届工程安全优质、资金使用规范的盛会；截至目前，世博会尚未发现重大违纪违法案件，尚未发现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尚未发现重大挪用挤占、重大损失浪费、重大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

紧紧围绕党和国家的工作中心，切实加强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方能严明党的纪律，确保中央政令畅通。对于中国共产党而言，“反腐倡廉”从来就不是一个抽象空洞的政治口号，而是解决现实问题的强大武器。

十年来，党中央领导全国人民办成了大事，办妥了难事，办好了喜事。这彰显了中国共产党的执政水平，也体现了中国共产党的坚强、团结和统一。这其中，都有监督检查来推动、来促进、来保证。这是反腐倡廉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生动实践，是提高政府效能保证政令畅通的有效举措，是维护群众利益加强血肉联系的具体体现。

这十年，一系列关系国计民生的监督检查陆续展开——

人们不会忘记，国际金融危机发生后，从实施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平稳增长政策一开始，中央就组织24个检查组深入31个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以及有关行业和中央企业，先后开展了5轮监督检查；

人们不会忘记，四川汶川地震、甘肃舟曲泥石流、青海玉树地震等重大灾害发生后，中央纪委、中组部和相关部门多次派出专项检查组，对救灾和重建资金物资使用、捐赠款物移交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人们不会忘记，北京奥运会、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等重大活动筹办工作启动之初，就建立了专门监督机构，组织开展对中央政策措施落实、资金管理使用、工程建设质量、活动组织运行、征地拆迁和居民安置等情况的监督检查；

人们不会忘记，2011年开始，中央成立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重点对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管理通胀预期、水利改革发展、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以及规范节约用地等政策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

从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到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到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从保障和改善民生，到推进文化改革发展；从支持西藏、新疆等民族地区发展，到保障地方各级党委集中换届……

这十年，3600多件，反腐倡廉工作始终围绕中央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重大活动、重大事件，始终贯穿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个领域。

令出则行，行必果。人们欣喜地看到——一次次监督检查维护了中央权威，保证了政令畅通；汶川地震抗震救灾监督检查工作中，给予741人党纪政纪处分，起到了明显的警示和教育作用；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监督检查工作中，查处违纪违法案件314件，发现的6万多个问题均按要求进行了整改……

“正是在这十年，对重大决策和重大事项开展监督检查，逐渐成为了一种常态的监督模式。”中央纪委研究室主任李雪勤说，这种做法既有利于维护中央权威，确保中央政令畅通，又有利于关口前移，减少腐败现象发生。

蓦然回首，我们已迈出坚实的一步，抵达一处新的彼岸。

十年来，从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到对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连出重拳，再到详细规定领导干部从政“禁止”的行为——

一份廉政答卷——回应人民关切维护人民利益

10月22日，广州市纪委宣布，被网友反映坐拥22套房产的广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番禺分局政委蔡彬，已被免去职务，番禺区纪委已对其立案调查。

回首十年，从之前查办“天价烟”局长周久耕，到最近调查“表哥”杨达才、“房叔”蔡彬，针对群众反映强烈、关注度高的问题，我们党从不回避、从不姑息、决不手软，努力以反腐败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造福于民。

立身不忘做人之本、为政不移公仆之心、用权不谋一己之私。

十年间，党中央回应人民关切，维护群众利益，狠抓作风建设。每年的中央纪委全会，都会针对党性党风党纪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作出明确部署，采取一系列务实有效的治理措施。

少数领导干部大吃大喝、请客送礼、收受礼金、生活情趣低下等，是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当反腐败斗争需要攻坚克难的时候，抱怨或后退都是没有出路的。唯一的出路就是继续反腐倡廉。党中央“对症下药”，彰显了中国共产党人的政治品格、政治勇气、政治智慧——

2007年1月，胡锦涛总书记在十六届中央纪委第七次全会上强调，各级领导干部要大力倡导八个方面的良好风气；

2010年1月，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颁布，详细规定了从政中“禁止”、“不准”的行为；

2010年5月，《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和《关于对配偶子女均已移居国（境）外的国家工作人员加强管理的暂行规定》相继出台；

2011年开始，在集中换届中突出治理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和突击提拔干部等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立足党纪国法，心系人民疾苦。效果令人振奋：仅2011年，全国有44150名党员干部主动上交现金、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等共计3.86亿元；受理反映违反换届纪律问题的举报846件，查实52件，处理73人……

去民之患，如除腹心之疾。

回首十年，“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深入贯彻落实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之中，这是一个显著特点。

执政为民，纠风惠民。中国共产党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深入治理存在于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的腐败问题。民之所忧，我之所行。从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抓起，从人民群众最不满意的地区做起。这十年，党向一个个“顽疾”郑重宣战——

2008年4月至2011年3月，开展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专项治理；2010年，全国党政干部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人次、经费数与2006年—2008年3年平均数相比分别下降47.1%、43.9%、32.6%，节约经费14亿元；

2009年至2011年，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截至2011年底，全国共发现“小金库”60722个，涉及金额315.86亿元，责任追究10429人；

2009年起，集中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截至2012年8月底，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2.71万件，查实2.43万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81万人，移送司法机关处理9794人。

从开展涉农收费专项治理，到开展党政机关干部用车专项治理；从治理庆典研讨会论坛过多过滥问题，到清理规范评比达标表彰……一串串坚实脚印，一份份扎实业绩，印证着党中央以反腐倡廉实际成效取信于民的决心。

我们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直接侵害群众切身利益，如果得不到有效惩治，党就会丧失人民信任和支持。”党中央对“群众身边的腐败”作出重拳——

严查执法不公、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严查基层干部买官卖官、拉票贿选；严查基层干部吃拿卡要、收受财物；严查基层干部作风粗暴、欺压群众、奢侈浪费；严查各类学校乱收费……

反腐败既要“打老虎”，又要“拍苍蝇”。中共中央党校教授辛鸣认为，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就是“苍蝇”，虽然这些腐败现象单个案件危害可能不是很大，案值也不是很高，但它发生在群众的眼皮下，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影响面极大。

反腐倡廉工作的成效，人民群众最直接受益。反腐倡廉工作的好坏，人民群众看得最清楚。

“这十年，党顺应群众期待，回应社会关切，把维护群众利益作为反腐倡廉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丰富生动的实践诠释了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深刻内涵。”中央纪委有关负责人说。

十年来，从成立国家预防腐败局，到初步形成全国巡视监督网络，从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到不断提升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

一项战略任务——加快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10月25日，深圳市预防腐败局正式揭牌。至此，广东全省21个地级级以上城市实现了预防腐败机构全覆盖。而在省一级，截至10月底已有23个省（区、市）成立预防腐败机构。

2005年1月至2012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及其常委会、国务院、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委制定反腐倡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616件，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制定反腐倡廉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1538件，形成了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基本框架。

“从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制定和实施来看，中国的反腐败战略在不断进步，中国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的努力令人称赞；中国定期检查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让我们学到了成功的经验。”

发出这样由衷赞叹的，是亚太经合组织和亚洲开发银行的负责人。

自重、自省、自警、自励。

中国共产党人对执政规律和反腐倡廉工作规律的认识逐步深入，在坚定不移惩治腐

败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力求从源头上铲除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

“党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从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全局和战略高度，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作出了这样的重大战略决策，并将其写入十七大修改后的党章。

这是一个崭新的起点，这是一项全新的工程。

这十年间，一系列部署有序开展——2005年1月，颁布《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2008年5月，颁布《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年工作规划》；将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列入十一五、十二五规划纲要……

兴廉政之风，树浩然正气。

回首十年，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稳步推进，呈现出科学谋划、系统治理、整体推进的良好局面，各项工作都取得了重要阶段性成果：

——教育方面：开展党性党风党纪和廉洁从政教育，加强岗位廉政教育，30万名县级以上领导干部接受教育，轮训基层党员干部2600多万人次；宣传廉政先进典型，开展廉政文化创建活动……

——制度方面：制定或修订了行政监察法等法律，制定或修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巡视工作条例等一批重要规章制度……

——监督方面：深入开展巡视工作，全国巡视监督网络初步形成；2007年成立国家预防腐败局；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的问责；推行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政务公开、司法公开、厂务公开……

——改革方面：大力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干部人事制度、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以及财税、金融和投资体制、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

——纠风方面：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解决征地拆迁、涉法涉诉、环境保护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惩治方面：始终把查办案件放在突出位置，仅2007年11月至2012年6月，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就立案64.3万余件，结案63.9万余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66.8万余人，涉嫌犯罪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24584人……

“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10年来的实践证明，这个词语恐怕还远陌生，现在已耳熟能详。

截至2012年8月，《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年工作规划》部署的159项任务中，完成阶段性任务和持续性开展的有147项，占任务总数的92%。

“中国的反腐败工作并非仅限于对腐败官员的惩治上，更重要的是通过教育、制度、监督等方式建立了防止腐败蔓延的系统工程。”对于中国惩治和预防腐败工作新思路，英国《环球时报》评价说。

改革决定出路，创新引领未来。

从全面推行廉政风险防控，到开展防止利益冲突试点；从建立社会信用体系，到开展制度廉洁性评估；从推广“制度+科技”反腐，到推广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从开通“12388”举报电话，到大力推进电子政务建设……

“这十年，一批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的成果和经验应运而生，为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注入了活力和动力，大大提升了反腐倡廉建设的科学化水平。”中央纪委有关负责人说。

从从严治动真格，不信东风唤不回。这是国内舆论的评判：国家统计局的民意调查显示，人民群众对反腐败工作成效满意和比较满意的比例，2003年为51.9%，2011年达到72.7%；人民群众认为消极腐败现象得到不同程度遏制的比例，2003年为68.1%，2010年达到83.8%，均呈逐年上升趋势。

这是国际社会的评价：中国的反腐败成绩是“足以同在中国这样一个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解决温饱问题、极大地消除贫困相提并论的一个巨大飞跃”。

任重道远，风云激荡。放眼未来，任重道远。当前，应该更加清醒地看到：我国各方面体制机制还不完善，各种腐朽思想的影响仍然存在，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在短期内难以清除，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不少新情况新问题；

——腐败现象在一些领域仍然易发多发，党员领导干部违纪违法问题依然严重；

——一些腐败案件涉案金额巨大，社会影响恶劣，窝案、串案、案中案明显增多；

——违纪违法行为日趋复杂化、隐蔽化、智能化，社会领域、新兴经济领域案件和利用高新技术手段作案有所增加；

——一些党员领导干部作风方面问题比较突出，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和不正之风仍然比较严重；

——腐败问题与多种社会矛盾相互交织，治理难度加大……

一些国家和政权兴衰更迭的事实说明，如果腐败得不到有效治理，就会丧失人民信任和支持，就有亡党亡国的危险。

回首十年，经验与启示弥足珍贵；反腐倡廉没有退路，只能勇往直前；反腐倡廉不可能一蹴而就，一劳永逸，必须持之以恒。

展望未来，这是一个不允许放慢脚步的时代，也是一个必须求新求变、开拓新局面的时代。中国特色反腐倡廉道路，只有前进，没有终点。

常怀忧党之心，恪尽兴党之责。

人们有理由相信，只要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定不移走下去，有着8200多万党员的中国共产党的力量一定能够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困难和风险，一个执政63年的大党将永远成为引领中国社会进步的核心理力量。

这是历史的结论：选择以人民利益为最高宗旨，中国共产党的生命必将纯洁，中国共产党的事业必将永恒。

新华社北京记者 徐京跃 周英峰 崔静

（新华社北京11月4日电）

十年来，从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到对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连出重拳，再到详细规定领导干部从政“禁止”的行为——

一份廉政答卷——回应人民关切维护人民利益

10月22日，广州市纪委宣布，被网友反映坐拥22套房产的广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番禺分局政委蔡彬，已被免去职务，番禺区纪委已对其立案调查。

回首十年，从之前查办“天价烟”局长周久耕，到最近调查“表哥”杨达才、“房叔”蔡彬，针对群众反映强烈、关注度高的问题，我们党从不回避、从不姑息、决不手软，努力以反腐败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造福于民。

立身不忘做人之本、为政不移公仆之心、用权不谋一己之私。

十年间，党中央回应人民关切，维护群众利益，狠抓作风建设。每年的中央纪委全会，都会针对党性党风党纪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作出明确部署，采取一系列务实有效的治理措施。

少数领导干部大吃大喝、请客送礼、收受礼金、生活情趣低下等，是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当反腐败斗争需要攻坚克难的时候，抱怨或后退都是没有出路的。唯一的出路就是继续反腐倡廉。党中央“对症下药”，彰显了中国共产党人的政治品格、政治勇气、政治智慧——

2007年1月，胡锦涛总书记在十六届中央纪委第七次全会上强调，各级领导干部要大力倡导八个方面的良好风气；

2010年1月，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颁布，详细规定了从政中“禁止”、“不准”的行为；

2010年5月，《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和《关于对配偶子女均已移居国（境）外的国家工作人员加强管理的暂行规定》相继出台；

2011年开始，在集中换届中突出治理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和突击提拔干部等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立足党纪国法，心系人民疾苦。效果令人振奋：仅2011年，全国有44150名党员干部主动上交现金、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等共计3.86亿元；受理反映违反换届纪律问题的举报846件，查实52件，处理73人……

去民之患，如除腹心之疾。

回首十年，“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深入贯彻落实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之中，这是一个显著特点。

执政为民，纠风惠民。中国共产党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深入治理存在于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的腐败问题。民之所忧，我之所行。从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抓起，从人民群众最不满意的地区做起。这十年，党向一个个“顽疾”郑重宣战——

2008年4月至2011年3月，开展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专项治理；2010年，全国党政干部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人次、经费数与2006年—2008年3年平均数相比分别下降47.1%、43.9%、32.6%，节约经费14亿元；

2009年至2011年，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截至2011年底，全国共发现“小金库”60722个，涉及金额315.86亿元，责任追究10429人；

2009年起，集中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截至2012年8月底，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2.71万件，查实2.43万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81万人，移送司法机关处理9794人。

从开展涉农收费专项治理，到开展党政机关干部用车专项治理；从治理庆典研讨会论坛过多过滥问题，到清理规范评比达标表彰……一串串坚实脚印，一份份扎实业绩，印证着党中央以反腐倡廉实际成效取信于民的决心。

我们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直接侵害群众切身利益，如果得不到有效惩治，党就会丧失人民信任和支持。”党中央对“群众身边的腐败”作出重拳——

严查执法不公、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严查基层干部买官卖官、拉票贿选；严查基层干部吃拿卡要、收受财物；严查基层干部作风粗暴、欺压群众、奢侈浪费；严查各类学校乱收费……

反腐败既要“打老虎”，又要“拍苍蝇”。中共中央党校教授辛鸣认为，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就是“苍蝇”，虽然这些腐败现象单个案件危害可能不是很大，案值也不是很高，但它发生在群众的眼皮下，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影响面极大。

反腐倡廉工作的成效，人民群众最直接受益。反腐倡廉工作的好坏，人民群众看得最清楚。

“这十年，党顺应群众期待，回应社会关切，把维护群众利益作为反腐倡廉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丰富生动的实践诠释了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深刻内涵。”中央纪委有关负责人说。

十年来，从成立国家预防腐败局，到初步形成全国巡视监督网络，从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到不断提升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

一项战略任务——加快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10月25日，深圳市预防腐败局正式揭牌。至此，广东全省21个地级级以上城市实现了预防腐败机构全覆盖。而在省一级，截至10月底已有23个省（区、市）成立预防腐败机构。

2005年1月至2012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及其常委会、国务院、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委制定反腐倡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616件，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制定反腐倡廉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1538件，形成了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基本框架。

“从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制定和实施来看，中国的反腐败战略在不断进步，中国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的努力令人称赞；中国定期检查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让我们学到了成功的经验。”

发出这样由衷赞叹的，是亚太经合组织和亚洲开发银行的负责人。

自重、自省、自警、自励。

中国共产党人对执政规律和反腐倡廉工作规律的认识逐步深入，在坚定不移惩治腐

败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力求从源头上铲除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

“党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从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全局和战略高度，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作出了这样的重大战略决策，并将其写入十七大修改后的党章。

这是一个崭新的起点，这是一项全新的工程。

这十年间，一系列部署有序开展——2005年1月，颁布《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2008年5月，颁布《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年工作规划》；将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列入十一五、十二五规划纲要……

兴廉政之风，树浩然正气。

回首十年，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稳步推进，呈现出科学谋划、系统治理、整体推进的良好局面，各项工作都取得了重要阶段性成果：

——教育方面：开展党性党风党纪和廉洁从政教育，加强岗位廉政教育，30万名县级以上领导干部接受教育，轮训基层党员干部2600多万人次；宣传廉政先进典型，开展廉政文化创建活动……

——制度方面：制定或修订了行政监察法等法律，制定或修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巡视工作条例等一批重要规章制度……

——监督方面：深入开展巡视工作，全国巡视监督网络初步形成；2007年成立国家预防腐败局；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的问责；推行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政务公开、司法公开、厂务公开……

——改革方面：大力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干部人事制度、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以及财税、金融和投资体制、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

——纠风方面：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解决征地拆迁、涉法涉诉、环境保护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惩治方面：始终把查办案件放在突出位置，仅2007年11月至2012年6月，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就立案64.3万余件，结案63.9万余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66.8万余人，涉嫌犯罪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24584人……

“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10年来的实践证明，这个词语恐怕还远陌生，现在已耳熟能详。

截至2012年8月，《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年工作规划》部署的159项任务中，完成阶段性任务和持续性开展的有147项，占任务总数的92%。

“中国的反腐败工作并非仅限于对腐败官员的惩治上，更重要的是通过教育、制度、监督等方式建立了防止腐败蔓延的系统工程。”对于中国惩治和预防腐败工作新思路，英国《环球时报》评价说。

改革决定出路，创新引领未来。

从全面推行廉政风险防控，到开展防止利益冲突试点；从建立社会信用体系，到开展制度廉洁性评估；从推广“制度+科技”反腐，到推广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从开通“12388”举报电话，到大力推进电子政务建设……

“这十年，一批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的成果和经验应运而生，为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注入了活力和动力，大大提升了反腐倡廉建设的科学化水平。”中央纪委有关负责人说。

从从严治动真格，不信东风唤不回。这是国内舆论的评判：国家统计局的民意调查显示，人民群众对反腐败工作成效满意和比较满意的比例，2003年为51.9%，2011年达到72.7%；人民群众认为消极腐败现象得到不同程度遏制的比例，2003年为68.1%，2010年达到83.8%，均呈逐年上升趋势。

这是国际社会的评价：中国的反腐败成绩是“足以同在中国这样一个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解决温饱问题、极大地消除贫困相提并论的一个巨大飞跃”。

任重道远，风云激荡。放眼未来，任重道远。当前，应该更加清醒地看到：我国各方面体制机制还不完善，各种腐朽思想的影响仍然存在，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在短期内难以清除，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不少新情况新问题；

——腐败现象在一些领域仍然易发多发，党员领导干部违纪违法问题依然严重；

——一些腐败案件涉案金额巨大，社会影响恶劣，窝案、串案、案中案明显增多；

——违纪违法行为日趋复杂化、隐蔽化、智能化，社会领域、新兴经济领域案件和利用高新技术手段作案有所增加；

——一些党员领导干部作风方面问题比较突出，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和不正之风仍然比较严重；

——腐败问题与多种社会矛盾相互交织，治理难度加大……

一些国家和政权兴衰更迭的事实说明，如果腐败得不到有效治理，就会丧失人民信任和支持，就有亡党亡国的危险。

回首十年，经验与启示弥足珍贵；反腐倡廉没有退路，只能勇往直前；反腐倡廉不可能一蹴而就，一劳永逸，必须持之以恒。

展望未来，这是一个不允许放慢脚步的时代，也是一个必须求新求变、开拓新局面的时代。中国特色反腐倡廉道路，只有前进，没有终点。

常怀忧党之心，恪尽兴党之责。

人们有理由相信，只要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定不移走下去，有着8200多万党员的中国共产党的力量一定能够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困难和风险，一个执政63年的大党将永远成为引领中国社会进步的核心理力量。

这是历史的结论：选择以人民利益为最高宗旨，中国共产党的生命必将纯洁，中国共产党的事业必将永恒。

新华社北京记者 徐京跃 周英峰 崔静

（新华社北京11月4日电）

十年来，从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到对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连出重拳，再到详细规定领导干部从政“禁止”的行为——

一份廉政答卷——回应人民关切维护人民利益

10月22日，广州市纪委宣布，被网友反映坐拥22套房产的广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番禺分局政委蔡彬，已被免去职务，番禺区纪委已对其立案调查。

回首十年，从之前查办“天价烟”局长周久耕，到最近调查“表哥”杨达才、“房叔”蔡彬，针对群众反映强烈、关注度高的问题，我们党从不回避、从不姑息、决不手软，努力以反腐败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造福于民。

立身不忘做人之本、为政不移公仆之心、用权不谋一己之私。

十年间，党中央回应人民关切，维护群众利益，狠抓作风建设。每年的中央纪委全会，都会针对党性党风党纪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作出明确部署，采取一系列务实有效的治理措施。

少数领导干部大吃大喝、请客送礼、收受礼金、生活情趣低下等，是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当反腐败斗争需要攻坚克难的时候，抱怨或后退都是没有出路的。唯一的出路就是继续反腐倡廉。党中央“对症下药”，彰显了中国共产党人的政治品格、政治勇气、政治智慧——

2007年1月，胡锦涛总书记在十六届中央纪委第七次全会上强调，各级领导干部要大力倡导八个方面的良好风气；

2010年1月，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颁布，详细规定了从政中“禁止”、“不准”的行为；

2010年5月，《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和《关于对配偶子女均已移居国（境）外的国家工作人员加强管理的暂行规定》相继出台；

2011年开始，在集中换届中突出治理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和突击提拔干部等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立足党纪国法，心系人民疾苦。效果令人振奋：仅2011年，全国有44150名党员干部主动上交现金、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等共计3.86亿元；受理反映违反换届纪律问题的举报846件，查实52件，处理73人……

去民之患，如除腹心之疾。

回首十年，“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深入贯彻落实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之中，这是一个显著特点。

执政为民，纠风惠民。中国共产党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深入治理存在于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的腐败问题。民之所忧，我之所行。从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抓起，从人民群众最不满意的地区做起。这十年，党向一个个“顽疾”郑重宣战——

2008年4月至2011年3月，开展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专项治理；2010年，全国党政干部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人次、经费数与2006年—2008年3年平均数相比分别下降47.1%、43.9%、32.6%，节约经费14亿元；

2009年至2011年，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截至2011年底，全国共发现“小金库”60722个，涉及金额315.86亿元，责任追究10429人；

2009年起，集中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截至2012年8月底，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2.71万件，查实2.43万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81万人，移送司法机关处理9794人。

从开展涉农收费专项治理，到开展党政机关干部用车专项治理；从治理庆典研讨会论坛过多过滥问题，到清理规范评比达标表彰……一串串坚实脚印，一份份扎实业绩，印证着党中央以反腐倡廉实际成效取信于民的决心。

我们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直接侵害群众切身利益，如果得不到有效惩治，党就会丧失人民信任和支持。”党中央对“群众身边的腐败”作出重拳——

严查执法不公、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严查基层干部买官卖官、拉票贿选；严查基层干部吃拿卡要、收受财物；严查基层干部作风粗暴、欺压群众、奢侈浪费；严查各类学校乱收费……

反腐败既要“打老虎”，又要“拍苍蝇”。中共中央党校教授辛鸣认为，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就是“苍蝇”，虽然这些腐败现象单个案件危害可能不是很大，案值也不是很高，但它发生在群众的眼皮下，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影响面极大。

反腐倡廉工作的成效，